



消失的永宁村

钩沉

沿西安友谊路东行,穿过南稍门十字再前行数百米,右拐进永宁路,就到了永宁村。不过,如今的永宁村早已消失,永宁路也许是它留给后世为数不多的印记。永宁路两侧早已是高楼林立,店铺相连,难觅村的痕迹。

因我十多年常常往返长安北路,至今还对路东的永宁村记忆犹新。作为距西安南大门(永宁门)不足千米的城中村,永宁村曾是无数漂泊者的落脚点,村庄虽不大,却成了无数外来者理想的栖息地。他们因为梦想汇聚在喧闹的村庄里,相逢在狭窄的街道旁,或许他们擦肩而过四目相对时,多少都会有种惺惺相惜之感。

在我的印象里,永宁村村口挨着长安路,村口有个简易的牌楼矗立在长安北路东边,“永宁村”三个字是著名书法家石宪章题写的。可如今,我怎么也找不到原来的村口了。南稍门社区(原永宁村村委会)党支部书记刘康柱说,现在的地铁二号线南稍门站C口就是以前村门楼所在地。改造后的永宁村被一座座高楼大厦取代,原来的村庄已经无影无踪。

说起永宁村的来历,曾担任过永宁村干部的李永柱老人说,“永宁村”是新中国成立后的叫法,1949年前叫霍家坟。据说是一位朝廷姓霍的武将死后葬于此地。这位武将是哪朝人、具体叫什么,无人清楚,也无文字记载,只有口口相传的过往。他清楚记得,小时候村外的人把这里叫霍家坟。他还说,也有人叫郝家坟或者霍家坟,不过这些都是民间叫法。

我查阅《陕西省西安市地名志》,上面是这样记载永宁村的:清嘉庆年间有村,因临近清代工部尚书霍达墓墓地初名霍家坟。但我没有搜到霍达墓的资料,倒是搜到了一个叫霍达的人,他是清初西安府下辖的长安县人,既是朝廷命官,也是一名武将。他在明末崇祯四年考取进士,清顺治八年擢为浙江嘉善道员,累迁为大理寺少卿,后升为兵部督捕侍郎。顺治十五年晋升为兵部尚书,加太子太保,后又调任工部尚书兼都察院左都御史。顺治十八年卒于官。也就是说,这个墓地的主人极有可能是这个叫霍达的人,《陕西省西安市地名志》记载的霍达墓应该是一个笔误。这么说来,霍家坟应该是准确的叫法。

李永柱老人说,永宁村以常、刘、李、贾、邢、王六大姓氏为主,皆迁徙而来。他介绍,永宁村最初是一个墓园,周围都是田野荒地,只有一户常姓人家在此照看霍家墓地。直到清末至民国年间,才有王家、贾家、邢家、刘家先后落户此地。此后不断有人买地迁居,大家安安静静地比邻而居,勤劳耕作,互帮互助,繁衍生息,逐渐形成村落。那时长安路的西边是三四米高的土崖,起起伏伏一直向南延伸到现在的省体育场那里。在土崖的西北方向(现在的西安宾馆)有一座观音庙(也称姑姑庙),观音庙的西边也住着许多人家,这些住户也都是从外地迁徙而来,1949年后,他们才陆续搬迁到路东的村庄里。现任社区党支部书记刘康柱说,他家就是清末年间由湖北避难逃至西安的,起初住在和小雁塔一墙之隔的长安北路西边(原长庆饭店那一片),后来祖父才把全家迁至现在的村子里。他说1949年后,霍家坟周边的农户纷纷以车马牛羊以及土地等加入初级社和高级社。入社后,村里就以霍家坟地处古城永宁门(南门)外为由,把“霍家坟”改为“永宁村”。

新中国成立后,永宁村村民增加到40多户,200余人。村口就在长安北路上,村道是东西向,南北两边各有四五户人家,再往里走是个丁字路口,丁字路口正对面是大队部和饲养室,往南往北各有一个小巷,都有村民居住。南巷的住户比北巷多,以前的霍家坟就在南巷里,南巷的右手边有一个院子住在八户人家,村里人都叫“八家巷”。

李永柱说,现在的永宁路原来就是一条无名的小路,在村东边。那时,村东除了庄稼地就是荒草野地。从南边进城的人翻越草场坡时,要么走西边的官道,要么走东边的小土路,这个小土路就是现在的永宁路。那时这条小土路从北向南延伸,延伸到现在的骡马壕城(小区名)这里又分了两个小巷,一条直往南过草场坡通往现在的南二环,人们叫新文巷;另一条向东南经现在的长安大学延伸去了大雁塔,人们把这条岔路叫玉沟。因这条小道偏僻荒凉、人迹罕至,常有野兽和土匪出没,一般人都走东边的官道,官道就是现在的长安北路。官道上常常可以看到车轿和车马。从南山进城做生意的商販一般都走官道,他们成群结伙地背炭、驮物等。在李永柱的印象里,这

些商販大多包着头巾,身穿粗布衣裤,打着裹脚布,夏穿草鞋,冬季则是一袭长衫加罩,即使休息片刻,也是货不离身。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,永宁路是土路,但两边不再是荒草野地,大部分是农田,种着粮食、蔬菜等农作物。这条小土路可以通过马车,马车既拉人也拉货。1981年,永宁路拓宽改造,因穿越永宁村而得名永宁路。

永宁村所处长安北路,是现代西安最重要的南北中轴线,它以永宁门(南门)为界,北接南大街,南至南二环。在唐代因永宁门称为安上门,长安北路也被称为安上街。明末陕西巡抚孙传庭修建南郭城后,郭城中心街道被称为正街,民国初年,郭城毁坏后,正街从永宁门(南门)一直延伸至今南稍门十字,1956年被命名为南关正街。从南稍门十字往南,新中国成立前被称为风景路,1952年改为长安路。1956年进行拓宽,1966年改称长虹路,1981年分段命名为长安北路、长安中路和长安南路。从南稍门十字到南二环这一段命名为长安北路。2012年,南关正街更名为长安北路。至此,从永宁门(南门)开始至南二环统称长安北路。

新中国成立后,友谊路修建通车,就与长安北路交汇处形成了南稍门十字。永宁村依托优越的位置优势,在十字路口的东南角开设了茶铺子,建起了车马店。那时城乡间的交通工具主要以马车为主,马车有两套马车、三套马车,驾辕的则是身强体壮的骡子,马一般拉套车。起初,马车轱辘是木质的,后来有了橡胶轱辘马车,人们叫它小轿车或胶轮马车。由于马车要经常上路外出,车马店便成了他们的歇息处。永宁村车马店大门朝西,正对面有一棵两个成年人才能合拢的大槐树。由于位置优越,生意长年火爆。店内除了错落整齐的牲口棚、牲口饲草的草料槽、拴缰绳的吊环等,还有客人居住的客房。客房是没有隔墙的大房间,睡的是两排大炕的大通铺。单间不多,是给女眷住的。铺盖可用自带的,也可租用店里的。车马店收费不贵,牛马、车辆都是按数收钱。住店的人一天也就交几角钱,租一晚被褥不过一角钱。店内的马棚由专人管理,铡草、上夜草不收费。院里还有小铁匠炉,钉马掌、给车轱辘上铆钉都很方便。车把式们一般都自带干粮借车马店的炉火炒一热,条件好的,破费吃上个炒豆腐,时令炒菜再喝上几两散装的白酒就已经很奢侈了。劳累了一天的车把式倒头便呼呼大睡,那震耳的鼾声大老远都能听到。

车马店的北边是永宁村开设的茶铺子,由于地理位置的优势,茶铺子生意非常火,从南边进城的人,大多数到这里都要喝一碗茶,歇息一下。解放初那阵,一碗茶二毛钱,周围村庄的人没事了也来喝一碗。特别是冬天,三五人一起,要碗热茶,捧在手里,坐在屋外的阳光下,天南海北地聊着天,享受那份温暖和自在。到了夏天,大多数人都喜欢坐在屋外的空地上,有大树遮阳,有凉风拂面,四五人围坐一桌,持蒲扇,坐板凳,大茶壶,对饮闲聊,玩牌尽欢,生活的惬意全都写在脸上。到了夜晚,茶铺子还安排说书场,周围有闲人都赶来听书喝茶,那股热闹劲就好似今天的闹元宵晚会。

作为近郊农村,永宁村以蔬菜种植为主,为大量城市居民提供日常蔬菜供应。后来,随着大量农业耕地被征用,永宁村就大力发展村办企业。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,他们又相继办起了机械厂、奶牛场、养猪场、装订社(印刷厂)以及汽修部和运输队等,人均收入逐年递增。20世纪80年代后,随着城市的发展,永宁村已不见旧时农耕村落的面貌,个体经济发展迅猛,村民们不断加盖宅基地房屋,房屋出租成为大部分村民家庭的重要收入来源。自建的简易楼房高低不一,四五层比比皆是。一个院子里,住上一二十家房客也是很普遍的数量。和许多城中村一样,租住在永宁村的流动人口主要是年轻打工者、小生意人和部分高校学生。楼上楼下的人们,操着南腔北调,用着基本不打招呼,不发生事故。村里除了固定店铺,在狭窄的路边,临时摊位一家接一家,本来就不太规范的村庄更显得狭窄和繁杂。

作为长安路上的城中村,永宁村改造势在必行。2006年,永宁村村民一次性转为城镇居民户口;2008年,永宁村村委转为南稍门社区居委会;2008年11月,永宁村整村被拆除。

我站在永宁村的原址上,再难寻觅到村庄的痕迹。望着一座座高楼大厦,不由感慨时间的飞逝、社会的进步。我想,城中村是城市化进程中的特殊产物,改造是社会发展的必然,每一个城中村的消失,都会给一座城市发展前行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记。 □冯兆龙

老陕爱吃面

秦味

“八百里秦川尘土飞扬,三千万秦人齐吼秦腔,吃一碗干面喜气洋洋,没有辣子嘟嘟囔囔。”贾平凹曾这样写到过。陕西人爱吃面,是出了名的。

大约早在春秋战国时期,当时的能工巧匠鲁班发挥了“吃货精神”,创造出了磨制面粉用的石磨。从此,鲁班吃上了现扯现下的面条,也造福了爱吃面的陕西人。

陕西的面虽好吃,但面食的食材及制作过程相当复杂,面粉、肉类、蔬菜等大多选用当地特产,制作工序也是需要经过多次揉面、发酵等,才能制作出口感好、香气浓郁的面食。如我们常吃的凉皮、肉夹馍、擀面皮、油泼面等,软糯的、酥脆的、有嚼劲的,无论是考究的面还是特色的汤汁,都是构成这碗美食的必备食材。久而久之,陕西面食以其独特的制作工艺和丰富的口味闻名于世。

陕西人爱吃面,也会做面。一块揉来揉去的面,在陕西人的手里会生出成百上千种花样来。宽面、细面、浆水面、臊水面、绿面、扯面、葱花面等等,有炒有拌应有尽有……正宗的“臊子面”不仅以“酸、辣、香、薄、筋、光、煎、稀、汪”九大特点享誉陕西,而且以它独特的食俗将三千多年的祭祀礼仪保留传承至今,堪称美食里的“活化石”。还有biangbiang面,也叫裤带面,在面的家族里,它是众望所归的老大,以“老碗盛食”,放上辣子葱花,调了酱油醋,再用热油吱啦一声,无论“面”还是“字”,都是陕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。

剧版《白鹿原》的播出,火了剧中那碗泼辣的裤带面——几块标配的大蒜,边吸溜面,边嚼口大蒜,才算领略到了咱biangbiang面的精髓。这些也足以验证“你给陕西人一袋面,他们能还你一个世界”的说法。有时候家乡的记忆,就是泼辣时那一声醉人的吱啦声……

曾记得,那时候东大街旁边有一条窄窄的巷子叫柳巷,是打工一族常光顾的地方。巷子中有两家紧挨着的是一个卖炒饼和一个卖牛肉面的,味道都不错,由于环境比较简陋,也没有什么门头和名字。回忆起来,只清楚地记得卖牛肉面的是一位中年大姐。这么一个不起眼的面食店每到了饭点都需等座排队,吃面的打工族远远超过了邻店吃炒饼的。

老板大姐的记忆力让人很是佩服,店里人多时,坐着站着的三五十号人,要辣子的、不要香菜的,加面的、加肉的,大碗的、小碗的,一溜碗摆过去放在案板上,等面弄好端过来竟然丝毫不差,让人暗自咋舌。而生意如此红火当然和东西好是分不开的,面尽管出奇的好,但嚼起来却十分筋道。拉面的师傅不管人再多,依旧忙而不乱地把面拉得长短厚薄粗细均匀。

而真正勾人的不全在面上,还有她那勺调面的臊子。尽管也就是牛肉块、葱花白、豆芽等稀松平常的东西,入口确是生香,肉烂菜脆,酸辣顺滑。吃毕,再喝一碗面汤,全身舒坦,让人欲罢不能,常常想念。几十年过去了,地方换了一个又一个,门面也越



开越大却依然门庭若市,人满为患。后来由于知名度不断提高,便以曾经的地域而叫成了柳巷面,沿用至今。已经记不起是什么时候带儿子去吃的第一次,而现在他也会时不时吆喝着要去吃柳巷面。喜欢柳巷面的食客们总能将它从城市角落里挖出来,义无反顾地加入店内拥挤而壮观的吃面队伍中。这可能就是人们常说的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吧。

面食慢慢地变成了我们老陕的一种信仰,无论吃遍多少山珍海味,记忆里最美味还是那碗面。这一碗面,包含了这座城市的市井文化,百年的传承,更是藏着这座城市的精神。

人生如面,经得起摔打,才能耐得住沉淀。 □刘燕

陕北方言里的斗阵、火枪与光景

陕北方言中,有许多鲜活生动、闻音生意的词,比如斗阵、火枪和光景,三词都富含岁月沧桑、历史留痕。溯源想象一下画面,脍炙人口,脍炙美意,宏阔场景。

斗阵一词类似于武林里的斗阵斗法,裹挟着浓厚的战火硝烟。在两军对垒时是声东击西,还是围魏救赵?那是军事专家或战场指挥官们的职权,史上也不乏经典案例。问题在我初识此词时年少懵懂,父辈提及此词的含义竟是孩子间一言不合地动手动脚,再严重就是斗殴打架。虽说后来延及成人,毕竟与军事没一毛钱关系。成年后看过古人所绘的《斗阵图》,也知道了战争与和平何其让人迷惘与揪心。很显然斗阵一词是军事术语的留存,可惜它历经数千载时光,沦落为民间孩子间的儿戏,真让人感慨不已。

同样,最早认识火枪一词,是那根用于疏通因含硫量过高几近板结的灶火或木或铁的棍。经火枪戳捅灶火即刻呼呼生风,扑腾的火焰呈现钢蓝、赤橙黄绿青蓝紫的绚烂。我们这代人,青少年时代没有天然气入户,取暖做饭全是柴禾、煤

炭烟熏火燎,烟火气十足的画面。只是那根被称为火枪的铁棍,因家境不同档次也有所不同,家境好的火枪非常精美,甚而装有手柄;普通人家的极有可能是就是一根随手捡来的木棍或树枝。后来,随着年长和见识增长,知道了那根叫火枪的捅火铁棍也叫火柱。尤其是到了火药兵器的使用宣告冷兵器时代的结束,火药、火铳、火枪、火炮,乃至如今的巡航导弹、火箭、太空空间站……顺势而生。我明白了,火枪原本是至械一件。和斗阵一词相同,经岁月长风,火枪在陕北大地上,同样沦落为民间生活中的一件日常用具。

上述两词足以佐证陕北这块热土,过往是兵家必争之地。两词随着时日日入民间,并随着科技的发展沦为历史遗物。

再说光景,“光”在辞典里是高光正的代名词,和水一样是万物的生命之源。阳光、月光、星光、火光、闪光、夜光等自然光泽,也有非自然的油灯、蜡烛,直至火能、水能、风能、光能(光伏)所发的电。中国神话中燧人氏的钻木取火,西方世界里盗取火种的普罗

米修斯,与冶炼术诞生同脉,都是人类在冷兵器时代寻找火种的历史缩影,是值得我们尊崇敬佩向光而生的神仙。阳光普照是我特别喜欢的词,相较于令人毛骨悚然的暗无天日,它是如此令人心暖。一个“普”字,道尽阳光一点都不势利,不因贫富善恶而有选择地施舍自己的光焰。

陕北方言中的“光景”是日子、生活的意思,有陕北民歌为证:“庄稼人盼的是好光景。”光是正能量的、阳光的,春暖花开地充盈着喜悦,蕴含着福祿寿般的喜气。犹似光鲜,总是让人喜悦,我的姑舅两姨中即有取名光利、光明、光景者。当然,即便是光,同样是有人喜欢的人厌弃,微词也不少见。负面应用既有比喻什么财物也没有的光光、尽光,还有表示单身的棍棍。最典型有趣的,该是唐太宗与许敬宗的一段对话中,许对月光光的表述:“秋月辉煌,佳人喜其玩赏,盗贼恶其光明。”同在阳光下,人会有不同的呈现,那是各自精神内里使然。

陕北方言中还有一些有音无字的词句,亲切、风趣、幽默、形象,蕴藏着丰富的文化积淀,值得人们去深究窥探。 □李子白

一位岐山进士的桑梓情怀

人物

在清朝咸丰年间,岐山县出了一位进士,名叫张殿元。他曾在京城任“工部屯田司主事”一职,回乡后又协助知县编纂了《岐山县志》,留下不少动人的故事。

勤奋好学 一朝金榜题名

“张殿元是岐山益店人,1816年出生,1889年去世,是我母亲张玉梅的曾祖父。”近日,笔者在岐山县蔡家坡镇采访了张殿元后代的后人——74岁的企业退休干部白鸿江,他向记者提供了自己搜集到的张殿元家谱、岐山县志、故宫博物院“金榜题名录”复印件以及张殿元墓志铭拓片,上面记载着张殿元的人生经历。

张殿元从小酷爱读书,晚上借着月光都要看书。功夫不负有心人,1853年,他成功考中了进士,咸丰皇帝下旨封他为四品官,在京城任“工部屯田司主事”一职。据《岐山县志》记载:张殿元,字鼎臣,霞西,号震霖,是岐山益店有名望的人物。白鸿江珍藏的复印件出自故宫博物院的清代进士“金榜题名录”档案资料。这份珍贵的文史资料,见证了张殿元金榜题名的重要时刻。

据传,岐山太平庄的名字也是由张殿元起的。白鸿江说,太平庄家族老人告诉他,最早村里有祁、杨两大姓氏,村名为“观祁村”。但村子瘟疫蔓延,被人戏称“鬼家庄”。村民觉得不太平,张殿元定居此地后提议将村名改为“太平庄”,寓意本村百姓安居乐业太平安康。说来也怪,更名后村子平安、人丁兴旺,还不断扩大,如今这里分为太北、太南、太西三个村,张殿元的家在太北,“太平庄”村名也一直沿用至今。

赡灾修志 回报家乡父老

张殿元情系桑梓,热衷公益事业。他回到家乡后,看到乡亲们所受疾苦,毅然投身赈灾工作,以公平公正的作风,赢得了大家的尊敬。他还协助知县编纂了《岐山县志》,这部地方志书详细记载了岐山的历史、文化、经济等各方面情况,对当地的文化传承和发展作出了极大贡献。

据传,岐山太平庄的名字也是由张殿元起的。白鸿江说,太平庄家族老人告诉他,最早村里有祁、杨两大姓氏,村名为“观祁村”。但村子瘟疫蔓延,被人戏称“鬼家庄”。村民觉得不太平,张殿元定居此地后提议将村名改为“太平庄”,寓意本村百姓安居乐业太平安康。说来也怪,更名后村子平安、人丁兴旺,还不断扩大,如今这里分为太北、太南、太西三个村,张殿元的家在太北,“太平庄”村名也一直沿用至今。

赡灾修志 回报家乡父老

张殿元不仅勤学,更是孝悌传家的典范。他小时候家里穷,父亲早逝,由叔祖张正雅抚养长大。叔祖去世后,他始终心怀感激和遗憾。后来,他

鉴藏

树下侍女郊游图



树下侍女郊游图,盛唐,原高160厘米,宽360厘米(全幅尺寸),西安市长安区韦曲唐墓室西壁壁画,陕西历史博物馆藏。

此图总计6幅,为六合屏风图,屏条之间用宽约10厘米的红框相隔。由于面积较大,揭取时将其按屏条分割成了6块。

当你的目光停留其上,会看到每幅图的主人是一位装束、形象相同的仕女。在柳绿草青的明媚春光中,仕女在男侍从的陪伴下,或漫步,或弹琵琶,或小憩,或赏花,或抚琴。恍

然间,仿佛看见夏日的某个午后,几个大唐仕女在树下纳凉……

屏风作为实用与装饰功能皆有的家具,早在先秦就已出现。唐墓壁画中,屏风是较常见的题材。该图的每条屏风中都以一棵柳树作主要背景,周围衬托以山石、花草、飞禽等。

唐人受“事死如生”观念的影响,竭力按照生前居住的寝室布置墓室。屏风在墓室壁画中的大量出现,表明屏风在现实生活中的普遍使用。

□据西安市文物局